

证券代码：430424

证券简称：联合创业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发展需要，为充分整合优势资源，推动公司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以人民币 90,802.82 元购买宋红艳持有的北京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达环保”）60%股权，辉达环保剩余 40%股权转让给公司董事魏晓明。购买完成之后，辉达环保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及第三十五条“（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

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2018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9,872,682.25元，净资产总额为17,503,238.96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辉达环保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51,338.03元，净资产额151,338.03元，本次购买股权的交易价格为90,802.82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0.18%，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0.52%。

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年11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北京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票数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1票。

北京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宋红艳转让辉达环保60%股权的同时，将辉达环保剩余40%股权转让给公司董事魏晓明，故公司董事魏晓明回避表决。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征得债权人、其他第三方的同意，无需政府有关部门特殊审批，需报北京市丰台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宋红艳

住所：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太平地镇酱坊地村五组 346 号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丰台区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标的企业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802864564H；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注册地：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六区 19 号楼（丰海联创港众创空间）9 层 101 内 345 号；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水污染治理；企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润滑油。

本次交易前标的企业股东结构情况如下：

名称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姓名)	(万元)		(万元)		
宋红艳	100	100%	100	100%	货币

本次交易后，标的企业股东姓名及出资比例：

名称 (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联合 创业环保 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	60	60%	60	60%	货币
魏晓明	40	40%	40	40%	货币

以上内容以最终的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标的企业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1,338.03 元，净资产为 151,338.03 元。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它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它情况。

四、定价情况

宋红艳将其持有的辉达环保 60%股权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格依据辉达环保公司 201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经双方协商共同确定，上述价款已包含公司购买辉达环保 60%股权所应支付的全部对价。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人民币 90,802.82 元的价格购买宋红艳持有的北京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达环保”）60%股权，辉达环保剩余 40%股权转让给公司董事魏晓明。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其他情况。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资产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优势资源，提高持续经营能力，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联合创业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8日